

苏州丰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丰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20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6 日前以电话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代表 21 人，实际出席代表 21 人，会议由赵常旭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免除徐海燕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并选举石安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鉴于职工监事徐海燕因身体不适无法履行职工监事一职，免除徐海燕职工监事一职，选举石安为公司职工监事，任职期限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石安简历如下：

石安，男，1982 年 5 月出生，中国（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

业于西安翻译学院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6月至2008年2月，就职于西安威尼翻译有限公司，任英文翻译；2008年3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苏州第一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任外资总承包部经理助理；2011年4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派若搬（苏州）安全系统有限公司，任EHS经理；2017年9月至2019年2月就职于康纳机械制造（苏州）有限公司，任EHS经理；2019年4月至今就职于苏州丰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经理。

石安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表决结果：同意2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苏州丰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苏州丰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0日